

附件

# 兰州大学本科教材建设与管理办法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和全国教材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教材建设的要求，加强学校教材建设与管理工 作，全面提高教材质量，充分发挥教材在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中的重要作用，根据《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兰州大学本科教材建设规划(2021-2025年)》等文件精神，特制定本办法。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牢把握教材建设的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全面提升教材建设与管理的科学化水平，确保党的教育方针落实到教材建设的各方面各环节。

**第二条** 教材建设必须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体现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要求，体现中国和中华民族风格，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现人类文化知识积累和创新成果。引导学生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成为担当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第三条** 教材建设与管理工作是教育教学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包括教材规划、编写、审核、出版、选用、质量评价和监督等。

**第四条** 本办法所指教材是供我校使用的教学用书，以及作为教材内容组成部分的教辅材料（包括教学参考书、教材的配套音视频资源、图册等）。作为教材使用的讲义、教案、教学参考书和数字教材的建设与管理参照本办法执行。

## **第二章 组织管理**

**第五条** 学校党委对教材建设和管理工作负总责。

**第六条** 学校教材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教材建设与管理的领导决策，确保政治观点正确；指导制订建设规划；审核选用计划；指导教材建设立项和优秀教材评审工作。

**第七条** 教材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教务处，负责教材规划、编写、选用、审核、质量监督和评估统计等具体建设和管理工作。

**第八条** 学院是教材建设与管理的责任主体，负责制定本学院教材建设规划，进行教材选用、审核与评价，开展教材研究，推荐各级优秀教材和报送各类教材使用信息等。学院党委对教材的政治方向把关，学院教学指导分委员会对教材的质量把关。

## **第三章 教材立项**

**第九条** 学校制定教材建设总体规划，设立校级教材建设项目库，有序开展教材选题、培育和编修工作。

**第十条** 学院组织教师积极申报校级教材建设项目，经学院教学指导分委员会审核并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审议通过后报教务处。

**第十一条** 教务处组织专家进行评审，评审通过后认定为校级教材规划建设项目的，纳入教材建设项目库。教务处每年组织专家对纳入教材建设项目库的教材进行遴选，确定当年度立项项目。立项项目自立项当日起2年内完成编写工作。

#### **第四章 教材编写**

**第十二条** 教材编写应依据建设规划和学科专业或课程教学要求，服务于学校教育教学改革和人才培养。编写内容应符合以下要求：

（一）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有机融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传统、法治意识和国家安全、民族团结以及生态文明教育理念，努力构建中国特色、融通中外的概念范畴、理论范式和话语体系，防范错误政治观点和思潮的影响，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努力成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充分反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反映相关学科教学和科研最新进展，反映经济社会和科技发展对人才培养提出的新要求，全面准确阐述学科专业的基本理论、基础知识、基本方法和学术体系。选文篇目内

容积极向上、导向正确，选文作者历史评价正面，社会形象良好。

（三）遵循教育教学规律和人才培养规律，能够满足教学需要。结构严谨、逻辑性强、体系完备，能反映教学内容的内在联系、发展规律及学科专业特有的思维方式。体现创新性和学科特色，富有启发性，有利于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与创新潜能。

（四）编排科学合理，符合学术规范。遵守知识产权保护等国家法律、行政法规，不得有民族、地域、性别、职业、年龄歧视等内容，不得有商业广告或变相商业广告。

**第十三条** 教材编写人员应经所在学院党组织审核同意，由所在学院公示。编写人员应符合以下条件：

（一）政治立场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坚定“四个自信”，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坚持正确的国家观、民族观、历史观、文化观、宗教观，无违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

（二）学术功底扎实，学术水平高，学风严谨，一般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熟悉高等教育教学实际，了解人才培养规律。了解教材编写工作，文字表达能力强，有丰富的教学、科研经验。新兴学科、紧缺专业可适当放宽要求。

（三）遵纪守法，有良好的思想品德、社会形象和师德师风。

（四）有足够时间和精力从事教材编写修订工作。

**第十四条** 教材编写实行负责人负责制。负责人主持编写工作并负责统稿，对教材总体质量负责，参编人员对所编写内容负责。专家学者个人编写的教材，由编写者对教材质量负全责。编写负责人除符合本办法第十三条规定外，还须符合以下条件：

（一）坚持正确的学术导向，政治敏锐性强，能够辨别并抵制各种错误政治观点和思潮，自觉运用中国特色话语体系。

（二）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在本学科有深入研究和较高造诣，或是知名专家、学术领军人物，在相关教材或学科教学方面取得有影响力的研究成果，熟悉教材编写工作，有丰富的教材编写经验。

**第十五条** 教材须及时修订，原则上按学制周期修订。若出现内容有错误、不适宜或出现较大争议，经济、社会、科技等领域发生重大变化、取得重要成果，经国家权威部门认可的、改变现有认知的重要学术成果发布等情形，应及时修订。

（一）教材修订应根据党的理论创新成果、科学技术最新突破、学术研究最新进展等进行修订，充实丰富新的内容。及时淘汰内容陈旧、缺乏特色或难以修订的教材。

（二）教材修订工作，由教材负责人向学院提出申请，经学院教学指导分委员会审核并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审议通过后报教务处。

（三）教务处组织专家进行评审，评审通过后认定为学校教材规划建设项目，纳入教材建设项目库，并确定为当年

度立项建设教材。修订教材自立项当日起1年内完成修订工作。

## 第五章 教材审核

**第十六条** 坚持凡编必审原则。

**第十七条** 学院组织审核专家组对本学院教材进行审核，专家组成员应包括相关学科专业领域专家和一线教师等，并应有一定比例的校外专家参加。审核人员须符合本办法第十三条要求，具有较高的政策理论水平、较强的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客观公正，作风严谨，经学院党委审核同意。教材审核实行教材编审分离，遵循回避原则。

**第十八条** 教材审核应对照本办法第二、十二条的具体要求进行全面审核，严把政治关、学术关，促进教材质量提升。政治把关要重点审核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学术把关要重点审核内容的科学性、先进性和适用性。严格执行重大选题备案制度。自然科学类教材在不降低工作标准和质量要求的前提下，可适当简化审核流程。

**第十九条** 教材审核实行盲审制度。采用个人审读与会议审核相结合的方式，经过集体充分讨论，形成书面审核意见，得出审核结论。审核结论分“通过”“重新送审”和“不予通过”三种。审核通过的教材报学校教材工作领导小组审批并备案。

## 第六章 教材出版

**第二十条** 经学校教材工作领导小组审批通过的教材列入出版计划，出版费用由学校教材建设基金统一资助。审批

未通过的教材可重新修订后再次提出申请，仍未通过则取消该立项。

未经学校教材工作领导小组同意而自行出版的教材，学校不承担其出版费用。

**第二十一条** 教材出版单位由编写负责人和教务处共同协商确定。

**第二十二条** 凡由学校资助出版的教材（含图书），应标记“兰州大学教材建设基金资助”字样。

## **第七章 教材选用**

**第二十三条** 教材选用遵循以下原则：

（一）凡选必审。

（二）按规定当选必选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

（三）质量第一。优先选用国家和省级规划教材、精品教材及获得省部级以上奖励的优秀教材。

（四）适宜教学。符合我校人才培养方案、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要求，符合教学规律和认知规律，便于课堂教学，有利于激发学生学习兴趣。

（五）公平公正。实事求是，客观公正，严肃选用纪律和程序，严禁违规操作。

（六）政治立场和价值导向有问题的，内容陈旧、低水平重复、简单拼凑的教材，不得选用。

（七）鼓励选用学校批准立项的校级规划建设教材。

**第二十四条** 选用程序

（一）教材选用采用学院审核、学校审批并备案的二级管理制度。

（二）学院成立审核专家组，组织专家通读备选教材，提出审读意见，召开审核会议，坚持集体决策，集体讨论决定。审核专家组中马克思主义理论和思想政治教育方面的专家须占有一定的比例。应充分发挥学校党委宣传部等有关部门在教材选用中的重要作用。

（三）一般教材的选用程序

任课教师向学院提交选用教材样书，学院审核专家组进行审核，审核合格后报学院党委审查。学院党委应对哲学社会科学类，涉及国家主权、国家安全、海洋权益、社会安定、民族宗教等方面的内容或重大革命题材和重大历史题材的内容的教材进行重点审查。

学院党委审查并明确意见后，报学校教材工作领导小组审批，审批通过后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使用并备案。

（四）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可直接选用，不需要进行政治审查。

**第二十五条** 建立选用自查与退出机制。学院每学期需对教材选用情况进行自查，重点审查非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自编教材（讲义）、翻译教材等，并调研教师、学生使用反馈和意见。对于存在明显问题和师生反映有意见的教材，经核实后及时调整更换。

## 第八章 政策保障

**第二十六条** 学校设立“兰州大学教材建设基金”，依照兰州大学教材建设基金管理办法，资助校级规划教材的编写、修订和出版工作。

**第二十七条** 把教材建设作为学院专业建设、教学质量、人才培养的重要内容，纳入学院教育教学考核。

**第二十八条** 将教材编写出版作为教师职务评聘、评优评先、岗位晋升的指标之一。对在教材建设方面做出突出成绩的教师，按照本科教学奖励办法和学校相关工作量认定办法，进行认定奖励。

**第二十九条** 建立校院两级教材质量监控和评价机制，加强对教材工作的检查监督。

## **第九章 附则**

**第三十条** 境外教材的使用和管理，按照国家有关政策执行。

**第三十一条**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第三十二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此前相关规章制度与本办法不一致的，以本办法为准。